

离石区信义镇严村葫芦园福禄道路改造工程施工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SS141102202512020096)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离石区信义镇严村葫芦园福禄道路改造工程施工项目(招标项目编号:SS141102202512020096)已由吕梁市离石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离审管批[2025]156号关于《关于离石区信义镇严村葫芦园福禄道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批复,施工图设计由吕梁市离石区交通运输局以离交发(2025)_64号关于《离石区信义镇严村葫芦园福禄道路改造工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批复,资金来源为离石区政府配套资金。招标人为吕梁市离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山西呈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路线全长 0.421 公里,项目建设采用四级公路(II类)技术标准,全线路基宽度 4.5 米,行车道宽 3.5 米,两侧路肩宽 0.5x2 米。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

主要建设内容为路基路面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平面交叉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工程等。

2. 招标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施工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 001 标段: 离石区信义镇严村葫芦园福禄道路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3. 计划工期: 12 个月 (365 日历天)。
4. 建设地点: 吕梁市离石区信义镇严村。
5. 质量要求: 工程交工验收质量评定: 合格; 竣工验收质量评定: 合格。
6. 安全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和山西省有关安全生产管理的各项规定,杜绝重特大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号）要求，投标人如为应通过名录对其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工程施工企业，则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 财务要求：投标人2024年度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率不小于1。

(4) 业绩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五年内（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过1项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施工业绩。

(5) 拟任项目经理及项目总工资格要求：

拟任项目经理的最低资格要求：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公路工程）资格证书且在本单位注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五年内（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担任项目经理完成过1项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施工业绩。同时必须持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无在建项目；

拟任项目总工的最低资格要求：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五年内（以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担任项目总工完成过1项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施工业绩。同时必须持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无在建项目。

注：业绩信息均以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或“山西省公路水运市场管理平台”查询结果为准；建造师注册证书信息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为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相关信息以“交通运输部公路水运工程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信息公共平台”查询结果为准。

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投

标人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2)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 (3) 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 (4)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具有关联关系的其他情形。

4. 凡被交通运输部或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取消或暂停公路工程投标资格的施工企业，在处罚期内无资格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凡在交通运输部或山西省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的考核定 级中，被评价为D级的单位，在处罚期内无资格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

6.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2025年12月02日17:00至2025年12月23日10:00（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节假日不工作）。

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授权人CA证书）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3日10:00。投标人应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编辑器编制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加密、递交。

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 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5年12月23日10:00；
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

1. 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2.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

吕梁市离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薛先生，联系电话：0358-8226197；

山西呈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张先生，电话：17303583388。

九、其他公告内容

1.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2.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吕梁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发布。
3.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
4.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

十、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吕梁市离石区交通运输局

地址：吕梁市离石区

联系电话：0358-8224728

电子邮箱：lsjtjjgg@163.com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吕梁市离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吕梁市离石区永宁东路396号

联系人：薛先生

电话：0358-8226197

电子邮箱：15834246308@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呈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迎泽西大街 119 号公元时代城 b 座 1707 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7303583388

电子邮件：77941730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彦兵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